

##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的召开不需要先关部门的批准。

####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12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5 年 12 月 30 日 10 时 30 分

####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2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61 号天宝国际银座（2 号楼）1 楼 107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向青岛银行科技支行申请短期信贷业务并提供专利质押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向中国农业银行崂山支行申请短期信贷业务并提供抵押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向潍坊银行青岛山东路支行申请短期信贷业务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控股股东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12 月 30 日 08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

(三) 登记地点：

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 61 号天宝国际银座（2 号楼）1 楼 107 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方杰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沙子口街道北龙口社区村委会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66100

手机：13583263608

电话：0532-58820001

传真：0532-58820001-16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15日